國立中央大學法文系免修部分基礎必修課程申請表

說明：

1. 本表於新生（含轉系生及轉學生）入學時提出申請，申請時程為每學年第一學期開學前。
2. 轉學生若已抵免原學校課程則不適用本辦法。

2. 須檢附法語鑑定考DELF A2（含）以上證書影本，同時出具證書正本供檢核。

3. 證書所載之總分雖及格，然若Compréhension orale未達12.5分，Production écrite未達12.5分不可提出申請。

4. 學生提出申請表及證書資料後，經課委會資料審核及各科授課教師考核通過後，始得免修。**惟因免修而缺少之學分數須加修本系選修課程補足**。

5. 個資聲明：

□同意國立中央大學法文系依其業務所需要之特定目的，得查詢、蒐集、處理及利用本人各項資料提供予校內傳遞及政府部門傳遞，以為業務往來之需要。

申請日期： 年 月 日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學號 |  | 姓名 |  |
| 已通過之DELF考試最高級數 | □ A2 | | □ B1或以上級數 |
| 申請考核科目 | A2級數者得申請大一上學期必修課課程免修考核至多10學分；若經所選科目授課教師考核通過，始得免修。  考核科目： | | B1或以上級數者得申請大一上下學期必修課課程免修考核至多12學分；若經所選科目授課教師考核通過，始得免修。  考核科目： |
| 課程委員會初審意見 |  | | |
| 任課教師簽核 | 課程名稱： | | |
| 考核結果：□通過 □不通過 | | 意見： |
| 課程名稱： | | |
| 考核結果：□通過 □不通過 | | 意見： |
| 課程名稱： | | |
| 考核結果：□通過 □不通過 | | 意見： |
| 課程名稱： | |  |
| 考核結果：□通過 □不通過 | | 意見： |
| 課程名稱： | |  |
| 考核結果：□通過 □不通過 | | 意見： |
| 系主任審核意見 |  | | |